

提升保護力！第四劑施打年紀再擴大 50 歲以上 22 日起可接種

指揮中心表示，第二次疫苗追加劑（第四劑疫苗）施打對象再擴大，7/22 起擴大開放至 50 歲以上成人，可以施打第二次追加劑，也就是第四劑疫苗。

指揮中心表示，第二次疫苗追加劑（第四劑疫苗）施打對象再擴大，7/22 起擴大開放至 50 歲以上成人，可以施打第二次追加劑，也就是第四劑疫苗。另外指揮中心和各地方政府明（21）日起，也將推動六個月到未滿五歲的嬰幼兒莫德納疫苗的接種作業。

7/22 起 COVID-19 疫苗第二次追加劑實施對象，擴大開放至 50 歲以上成人。（圖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）

為了避免疫苗效力下降、提高民眾保護力，指揮中心今（20）日宣布，新冠第二次追加劑（第四劑疫苗），原本只開放 65 歲以上、長照機構住民等施打，不過 22 日起，擴大開放至 50 歲以上成人，可以施打第二次追加劑，要間隔五個月以上，而如果確診者，則要在確診三個月以後，才能施打。莊人祥表示，放寬到 50 歲主要是參考美國做法，50 歲以上民眾可以施打第二次追加劑，有的國家是 60 到 65 歲不等。

7/22起COVID-19疫苗第二次追加劑實施對象

擴大開放至50歲以上成人

- 接種間隔與第一次追加劑
間隔**5個月(150天)**以上
- 確診者建議**於確診3個月後再接種**
以延長疫苗保護力

2022/07/20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